

輔仁大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議

紀 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00 分

地 點：野聲樓三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江漢聲校長

出 席 者：袁正泰學術副校長、李天行國際副校長、林之鼎校牧兼宗輔中心主任、吳文彬主任秘書、龔尚智教務長、王英洲學務長、王素珍研發長、陳慧玲總務長、李阿乙國際長、中國聖職汪文麟單位代表、耶穌會嚴任吉單位代表、聖言會劉錦萍單位代表、文學院克思明院長、藝術學院馮冠超院長、傳播學院洪雅慧院長、教育學院楊志顯院長、醫學院林肇堂院長(洪啓峯副院長代理)、理工學院李永安院長、外語學院賴振南院長、民生學院鄧之卿院長、織品服裝學院蔡淑梨院長(織品系何兆華主任代理)、法律學院張懿云院長、社會科學院魯慧中院長、管理學院許培基院長、全人教育課程中心黃孟蘭中心主任、進修部高義芳部主任、人事室陳舜德主任、會計室黃秋鄺主任、圖書館林麗娟館長、資訊中心許見章中心主任、中文系孫永忠副教授、臨心系林慧麗副教授、使命副校長室林秀娟職代、日文系蔡勝宇同學、進哲學系陳信良同學

列 席：校務發展暨評鑑中心許瑞芬主任

列席報告：歷史系林桶法主任、中文系許朝陽主任、中文系陳恬儀副教授、文創學程王麗卿主任、哲學系邱建碩主任、宗教系蔡怡佳主任

請 假：陳榮隆行政副校長、聶達安使命副校長、學生輔導中心甯國興主任、跨文化所楊承淑所長

記錄：蔣怡蘋

會前祈禱

壹、主席致詞：

1. 適逢感恩節前夕，讓我們感恩外界熱心的援助與校內眾人的努力，使輔大向前邁進。
2. 博士班是維繫學術地位的重要基礎，加上未來醫院落成後研究能量的需求倍增，需爭取本校博士班規模不受教育部縮減。
3. 因主席(校長)三點後需公出趕赴南京大學之簽約事宜，故經全體委員同意變更議程順序，首先安排新設單位與停招單位主管各自準備 5 分鐘簡報說明，分別為歷史系林桶法主任(歷史與文化進修學士學位學程)、中文系許朝陽主任與陳恬儀副教授(中文與文化創意產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文創學程王麗卿主任(室內設計進修學士學位學程)、理工學院李永安院長(醫學資訊與健康科技進修學士學位學程)、哲學系邱建碩主任(停招單位轉型說明)、宗教系蔡怡佳主任(停招單位轉型說明)，隨後自第八案停招案先行討論，之後再個別討論第四案至第七案之新設單位議案，最後回歸原議程順序完成今日會議內容。
4. 因本屆議題屬重大議案，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且經出席人數三分之二

以上通過同意。本會委員共計 40 名，今日出席 36 名，經主席裁示其中 3 名由代理人出席者無投票權，整體有效投票人數已超過半數 20 名，各項投票前會再次確認當場之有效投票人數。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 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執行狀況。
2. 依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師資現況進行評估，針對未達標準系所進行改善提醒：連續二年未達標準之學位學程應於 107 年 2 月 1 日校務資料表庫提報作業前完成改善；第一年未達標準單位最遲應於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108 年 2 月前)完成改善。
3. 人事室主任補充：建議一般系所若師資不足可與全人教育課程中心合作，尋找中心內部領域相符師資後，透過合聘作業以符合部訂標準，另外學位學程則是邀請校內專任師資協助開課即可符合部訂標準。
4. 全人中心主任補充：日前已召開教評會完成「教育領導與發展研究所」及「博物館學研究所」合聘師資審查作業。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進修部

案由：**108 學年度進修部中文系、歷史系、哲學系、宗教系退場程序及停招後員額分配案。**

說明：

- 一、因 106 學年度進修部招生報考人數大幅下滑，出現大量註冊缺額，又少子化之影響下，難以預見有大幅改善，故建議停招 106 學年度新生註冊率低於七成之中文系、歷史系、哲學系、宗教系之四個進修學士班。
- 二、108 學年度本部預計新成立四個學程，以改善招生狀況。
 - (一) 醫學資訊與健康科技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 (二) 室內設計學士學位學程
 - (三) 中文與文化創意產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 (四) 歷史與文化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 三、108 學年度退場科系：中文系、歷史系、哲學系、宗教系(附件 8-1~8-4)
- 四、退場之程序：由委員依相關資料對退場之科系排序，即最先要退場者給”1”，次要退場者給”2”，依此類推，再計算各系點數總數，總點數最少者為最優先退場，次多者為第二優先退場，依此類推可得到退場之優先順序。
 - (一) 若「中文與文化創意產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已通過要成立(中文系退場)，另則退場排序由歷史系、哲學系、宗教系三系進行排序。
 - (二) 若「歷史與文化進修學士學位學程」則已通過要成立(歷史系退場)，另則退場排序由中文系、哲學系、宗教系三系進行排序。
 - (三) 若「中文與文化創意產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歷史與文化進修學士學位學程」已通過要成立(中文系及歷史系退場)，則退場排序由哲學系、宗教系二系進行排序。

決議：通過停招之進修學士班及票數如下。

1. 決議刪除原選票內標示退場排序說明，廢除說明三之退場順序記點數方式，簡化為單純擇選是否同意停招，若委員已於選票中以數字標示同意停招順序，一律視同勾選「同意停招」進行計票；且各停招議案以系所為單位，獨立表決。
2. 中文系**通過停招**。(有效票數 32 票、同意 29 票、不同意 3 票，獲得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
3. 歷史系**通過停招**。(有效票數 32 票、同意 28 票、不同意 4 票，獲得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
4. 哲學系**通過停招**。(有效票數 32 票、同意 27 票、不同意 4 票、廢票 1 票，獲得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
5. 宗教系**通過停招**。(有效票數 32 票、同意 27 票、不同意 5 票，獲得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
6. 停招後各單位員額將轉作成立新學程及各系增額調整，並視「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會議」各新設停招議案通過情況，順延至 107 年 4 月 26 日「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再行研議
7. 提案單位請於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會議前完成停招規劃，[並備齊相關師生說明會紀錄及簽到表等佐證資料。](#)

第二案

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108 學年度新設「歷史與文化進修學士學位學程」申請案。
說明：

- 一、本院於(106.10.4) 106 學年度第一次院務發展委員會中委請歷史系林桶法主任擬定歷史系進修學士班 108 學年度規劃方案。
- 二、經本院(106.10.16) 106 學年度第二次院務發展委員會通過。

決議：**未通過新設**。(有效票數 31 票、同意 16 票、不同意 15 票，未達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

第三案

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108 學年度新設「中文與文化創意產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申請案。
說明：

- 一、本院於(106.10.4) 106 學年度第一次院務發展委員會中委請中國文學系許朝陽主任擬定中國文學系進修學士班 108 學年度規劃方案。
- 二、經本院(106.10.16) 106 學年度第二次院務發展委員會通過。

決議：**通過新設**。(有效票數 31 票、同意 25 票、不同意 6 票，獲得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

第四案

提案單位：藝術學院

案由：108 學年度新設「室內設計進修學士學位學程」申請案。
說明：

- 一、室內設計學士學位學程申請理由如下：

- (一) 全球暖化與綠色設計之未來趨勢。
- (二) 全球化生活品質提升的需求。
- (三) 室內設計是台灣目前專業顯學。
- (四) 地域性教學資源缺乏所需。
- (五) 本院師資具備室內設計專業背景

二、室內設計學士學位學程發展原則

- (一) 培養室內設計專業人才
- (二) 產學合作培養學生就業力
- (三) 配合社會脈動與科技整合教學
- (四) 培養學生獨立思考創造力
- (五) 培養學生取得室內設計專業證照

決議：通過新設。(有效票數 31 票、同意 24 票、不同意 7 票，獲得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

第五案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108 學年度新設「醫學資訊與健康科技進修學士學位學程」申請案。**

說明：

- 一、配合學校發展政策，結合理工學院資訊、電機及數學與等醫學院專業，以培育跨領域人才。
- 二、健康科技創新應用服務（包含：人工智慧、醫療巨量資料、智慧聯網、區塊鏈等）是未來 3~5 年資訊服務業的主要趨勢之一。104 及 1111 人力銀行的求才資訊，國內各大醫療院所及醫療資訊公司極度缺乏醫學資訊及健康科技相關人才。
- 三、本學程設置符合國家及社會人力需求，並可為本校及其他天主教醫院培育合適的醫學資訊人才。再者，本學程以實務導向為主，可精確的掌握社會需求，有助學生未來出路。另本學程符合本校中長程計畫，且有助於理工學院的轉型。

決議：通過新設。(有效票數 31 票、同意 23 票、不同意 8 票，獲得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

第六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本校 103-106 中程計畫滾動修正案。**

說明：

- 一、103-106 中程計畫部分行動方案因應實際執行狀況，提請進行滾動修正，滾動清單詳見附件 1-1；各院院務發展計畫滾動修正清單詳見附件 1-2。
- 二、本案如經校發會通過，將再提送本學期校務會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提案單位：電機工程學系

案由：**108 學年度停招「電機系碩士在職專班」申請案。**

說明：

- 一、因電機系碩士在職專班連續二年(105-106)報名人數低於 15 名，依「輔仁大學教學單位新設及調整審核辦法」，校方裁定應予以停招。
- 二、電機系於 107 學年度碩士班增開在職生名額，以提供輔大附近工業區電機電子業界在職人員進修機會並提高碩士班報考率及註冊率，以減輕碩士班招生壓力。
- 三、本案於「105 學年度第四次系務會議」及「理工學院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院務會議」已併同 107 學年度招生名額縮減規劃完成後續停招共識，並於 106 年 5 月 27 日「電機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師生座談會」完成停招申請案之宣導及師生意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所餘 5 名招生名額併入第九案討論。

第八案

提案單位：數學系

案由：**108 學年度裁撤「數學系進修學士班」申請案。**

說明：

數學系進修學士班已於 101 學年度停招，歷經多年輔導，僅剩一名本學期即將修業屆滿的在籍生。本系進修學士班亦無復招規劃，因此，此單位可於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完成裁撤。

決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108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調整規劃案。**

說明：

- 一、依各單位所提招生規模調整需求進行員額流用，參照 106 學年度 10 月 15 日最新招生在學統計資訊進行核定名額調整。
- 二、108 學年度總量申請分為以下三大類：
 - (一) 停招與裁撤：
 1. 裁撤「數學系進修學士班」：已無員額。
 2. 停招「電機系碩士在職專班」：尚有 5 名員額待調整。
 - (二) 系所申請減額：
 1. 生命科學系碩士班申請減額釋出 8 名。
 2. 化學系碩士班申請減額釋出 2 名。
 3. 跨文化研究所翻譯學碩士班申請釋出 6 名，並檢附 2 方案進行審查：A 方案為釋出 6 名員額由校方規劃；B 方案為釋出 5 名員額由外語學院英文、法文、西文、德文、日文各吸收 1 名。
 4. 各單位釋出說明如下表：(表略)
 - (三) 新設單位：因應新設單位招生需求，除一般減額釋出外亦可能既有單位停招，經本會決議通過停招單位，須於校務會議前補足停招申請所需程序，如召開師生說明會等，並提出停招申請案至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本次新設申請案如下：

1. 新設「歷史與文化進修學士學位學程」：招生所需 45 名員額由「歷史系進修學士班」停招後釋出。
2. 新設「中文與文化創意產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招生所需 45 名員額由「中文系進修學士班」停招後釋出。
3. 新設「室內設計進修學士學位學程」：招生所需 45 名員額依校發會決議辦理。
4. 新設「醫學資訊與健康科技進修學士學位學程」：招生所需 45 名員額依校發會決議辦理。

三、依 106 學年度招生提供碩士班、碩專班及進修學士班各系所排序列表，作為 108 學年度招生名額參考依據。

(一) 碩專班：依 106 學年度新生註冊率由高至低排序，排除生師比高 37、現有招生規模已達 30 名且新生註冊率高於 80% 以上之系所清單進行列表，依 106 學年度註冊率及報告率由高至低排序。(表略)

(二) 碩士班：依 106 學年度新生註冊率由高至低排序，排除生師比高 37、現有招生規模已達 30 名且新生註冊率高於校平均值 68% 以上之系所清單進行列表，依 106 學年度註冊率及報告率由高至低排序。(表略)

(三) 進修學士班：依進修部所提第八案附件五列表內容討論。(表略)

決議：

1. 進修學士班名額調整將視「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會議」各新設停招議案通過情況，順延至 107 年 4 月 26 日「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再行研議。
2. 會計室主任補充：自 107 學年度預算將採院責任制編列預算，因此各院所屬學生規模亦將影響預算分配金額，建議學院在釋出招生名額時也應併入考量。
3. 本次通過各學制招生名額調整如下

A. 碩士在職專班：

學院	系所簡稱	班制	107 核定	增減額	108 核定
理	電機	碩專	5	-5	0
藝	音樂	碩專	22	+1	23
傳	大傳所	碩專	18	+2	20
教	教研所	碩專	28	+1	29
民	兒家	碩專	25	+1	26

B. 碩士班：

學院	系所簡稱	班制	107 核定	108 增減額	108 核定
理	化學	碩士	29	-2	27
理	生科	碩士	23	-8	15
外	翻譯碩士	碩士	23	-6	17

學院	系所簡稱	班制	107 核定	108 增減額	108 核定
藝	音樂	碩士	21	+2	23
醫	臨心	碩士	16	+2	18
醫	生藥所	碩士	9	+3	12
醫	生醫海量	碩士	10	+1	11
外	英文	碩士	14	+1	15
外	法文	碩士	10	+1	11
民	營養	碩士	17	+1	18
民	食科	碩士	17	+3	20
織	織品	碩士	20	+1	21
織	博館所	碩士	13	+1	14

臨時動議：

討論議題：針對第一案停招單位是否同意延緩一年(109 學年度)辦理停招，提請討論。

提案人：進修部高義芳部主任

說明：

- 一、因本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僅通過新設三個學位學程，如為因應新設單位招生名額需求，同年僅需停招三個進修學士班即可達成平衡，故提請針對第一案停招單位決議是否同意延緩一年(109 學年度)辦理停招。
- 二、因通過新設「中文與文化創意產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視同原中文系之停招轉型，故需於歷史學系、哲學系及宗教學系中決議其中一個單位得延緩一年(109 學年度)辦理停招。
- 三、為簡化投票流程，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本次將以歷史學系、哲學系及宗教學系三單位進行票選，以相對票數獲最多同意者得延緩一年(109 學年度)辦理停招。

決議：

1. 通過歷史系得延緩一年(109 學年度)辦理停招，同意票數如下：

- (1) 歷史系通過延緩一年(109 學年度)辦理停招。(有效票數 25 票、同意 17 票，獲得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數)
- (2) 哲學系未通過延緩一年辦理停招。(有效票數 25 票、同意 3 票)
- (3) 宗教系未通過延緩一年辦理停招。(有效票數 25 票、同意 5 票)

2. 歷史系於 109 學年度完成停招後，其招生員額將開放全校各單位參與規劃，設計具發展潛力之新興學程，並提案至「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討論。

肆、散會(下午 4 時 55 分)